

彰化縣文祥國民中小學 110 學年度課程計畫

彰化縣文祥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會議名稱	第三次 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							
時間	111 年 2 月 16 日 13 時 30 分				地點	辦公室		
出席者	校長	吳世宏	一年級 代表	江吳滿	語文 領域代表	溫亭貴	綜合 活動 領域代表	劉雅菁
	教導 主任	蔡淑霞	二年級 代表	陳君淑	數學 領域代表	黃雅琪	學生家長 委員會 代表	
	總務 主任	徐立峰	三年級 代表	劉雅菁	社會 領域代表	徐立峰	(特教) 代表	
	輔導 主任	黃小玲	四年級 代表	黃雅琪	自然與 生活科 技 領域代表	翁秋美		
	教務 組長	翁秋美	五年級 代表	李春隆	藝術 與人文 領域代表	郭瑞軒		
	訓導 組長	李春隆	六年級 代表	郭瑞軒	健康 與體育 領域代表	許錫		
列席	學者專家社區/部落人士 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記錄	翁秋美		
主席	吳世宏							

壹、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學期行事曆及擬辦理事項，提請討論。

說明：1. 本學期教師校內研習內容和場次。

2. 本學期週五全校週會演講和宣導活動。

3. 本學期雲水書坊到校服務時間。

4. 本學期定期評量規劃和命題審題辦法。

以上事項請各位委員審議。

決議：通過教師研習及定期評量、命題審題辦法、週五全校性宣導和雲水書坊到校服務時間。

贊成：13 票 反對：0 票

案由二：文祥國小停課、復課、補課計畫是否需要修訂，提請討論。

決議：計畫不予修訂，依疫情情況做滾動式調整。

貳、臨時動議

無

參、散會：14 時 00 分

注意事項：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方式由學校校務會議決定之，其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學校行政人員、年級及領域/群科/學程/科目(含特殊需求領域課程)之教師、教師組織代表及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高級中等學校教育階段應再納入專家學者代表，各級學校並得視學校發展需要聘請校外專家學者、社區/部落人士、產業界人士或學生。
2.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掌握學校教育願景，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並負責審議學校課程計畫、審查全年級或全校且全學期使用之自編教材及進行課程評鑑等。
3. 學校課程計畫為學校本位課程規劃之具體成果，應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三分之二以上委員出席，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委員通過，始得陳報各該主管機關。